

# 余干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干发改字〔2022〕20号

## 关于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 (2022年版)工作的通知

各乡镇场党委、城市社区党工委，县委各部门，县直各单位、各人民团体党组织：

为扎实做好我县市场准入负面清单(2022年版)贯彻实施工作，推进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落地落细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严格落实“全国一张清单”管理要求。坚决维护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的统一性、严肃性和权威性，确保“一单尽列、单外无单”。各有关部门按照清单所列事项和责任分工表(见附件)，着眼“放管服”改革，持续优化管理方式，严格规范审批行为，优化审批流程，提高审批效率，正确高效地履行职责。清单之外的行业、领域、业务等，各类市场主体皆可依法平等进入，不得违规另设市场准入行政审批。

二、切实履行政府监管责任。更好发挥政府作用，严格落实法律法规和“三定”规定明确的监管职责，对法律法规

和“三定”规定未明确监管职责的，按照“谁审批、谁监管，谁主管、谁监管”的原则，全面夯实监管责任。要落实放管结合、并重要求，坚决纠正“以批代管”“不批不管”等问题，防止出现监管真空。要健全监管规则，创新监管方式，实现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全领域监管，提高监管的精准性有效性。

三、建立负面清单责任分工信息公开机制，提升透明度。县直有关单位依据工作职责，将负有管理权限的清单事项落实到岗位，并加强对地方的监督指导。各地结合实际，比照县里的做法，除属于国家部委、省直厅局、市直单位或县直单位的管理权限外，对《清单》负有管理权限的有关单位，要进一步营造宽松便捷的准入环境，协同高效地推进市场准入制度改革。各地各有关单位对清单所列事项，要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公示制度，通过门户网站面向社会公众公布，同时公布市场准入隐性壁垒的意见反馈渠道。

联系单位：余干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行政审批服务股（经济体制改革股）

联系人：吴志冬

联系电话：0793-3398671

邮箱：2317660478@qq.com

附：1. 《市场准入负面清单(2022年版)》责任分工表

2. 与市场准入相关的禁止性规定责任分工表

余干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年9月26日